企业的创新没有发挥应有的支撑作用。

（四）企业有群山无高峰的现状仍没有得到有效改变

淄博市民营企业数量虽多，但大都为中小企业，龙头企业数量少、带动作用小。尽管2022年淄博市有2家企业入围“中国企业500强”榜单，但从数量上来看，上榜企业较2021年减少1家。从位次上来看，金诚石化位列榜单第365位，较上年度提升96个位次；汇丰石化则位列榜单第487位，较上年度下降43个位次。另外，淄博市有17家企业2022年营业收入过百亿，但与潍坊、烟台等地市相比，还没有过千亿级企业，掌握产业链话语权的头部企业数量少之又少。

（五）营商环境仍有改善空间，政企沟通和亲清政商关系有待加强

2019年开始，淄博市连续三年实施优化营商环境“一号改革工程”，坚持将营商环境优化作为推动老工业城市转型升级和赢得区域竞争先机的“制胜棋”，走出了一条由营商环境“重点突破”驱动城市产业转型“全面突围”的新路子。但从实际调研情况看，与企业家们的期盼相比还有一定差距。

新时代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路径选择

（一）多措并举激发民企创新活力，培育民营经济发展新动能

当前，市场波动、经济起伏、结构调整、制度变革等因素使得部分民营企业遇到不少困难和问题。这是客观环境变化带来的长期调整压力。在这样一个复杂背景下，激发民企创新活力，培育新的发展动能尤为重要。

一是加强产学研合作平台建设，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和转型升级。重点打造若干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和各行各业科技创新中心，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二是加大对服务中小企业中介机构的扶持力度，建立完善中小企业服务体系。鼓励大中型企业增加研发投入，为小微企业提供创新的优惠政策支持，并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创新研发领域。

三是强化创新平台建设，为中小企业提供技术研发、人才和融资等支持。构建以企业为主体、政府引导、产研结合、多方投入的中小企业创新支撑体系。支持建立面向企业的共性技术服务平台，积极发展技术市场，健全公共技术服务体系，实现高精尖技术在国企和民企间双向转化。

四是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大学城优势，推深做实校城融合。加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与民营企业战略合作，鼓励山东理工大学等高等院校，持续完善选派高层次人才到企业挂职“科技副总”制度，强化科研成果转化，着力培育核心技术能力突出、集成创新能力强、能够引领产业发展、具有较强竞争力的创新型民营企业。

五是完善人才引进机制，支持民营企业培育和引进高端人才及实用新型人才。深入落实“人才金政50条”政策，积极为民营企业招聘人才创造良好条件。

（二）金融“活水”精准助力，拓宽民营企业融资渠道

一是进一步完善金融服务体系。深化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首贷培植”专项行动，鼓励国有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创新信贷服务模式，优化金融辅导、产业链主办银行服务机制，提升民营企业融资的便利性。鼓励银行机构建立差异化精准服务机制，支持齐商银行、农村商业银行等地方金融机构深化“技改贷”“春风齐鑫贷”等惠企金融政策，更好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

二是进一步完善融资增信支持体系。发展改革部门要定期向金融机构推送省、市重大项目名单；工业和信息化部门要建立完善民营企业产融合作白名单机制，定期向金融机构推送民营企业白名单，有效破除信贷供需信息不对称问题。探索实行区县、镇（街道）金融服务网格化管理，及时向金融机构推送民营企业金融需求。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立“政银担”合作与风险共担机制。健全普惠金融激励机制，认真落实金融机构和信贷人员尽职免责要求，扩大对民营企业有效金融供给。

三是进一步完善直接融资支持。充分发挥齐鲁股权交易中心作用，为民营企业进入资本市场融资创造良好条件。

四是进一步加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优化金融生态环境是改善投资环境的关键所在，政府要在加强金融生态规划、构建部门联动机制、提高社会诚信意识、健全金融生态内部机制等方面发挥主导作用。

督促相关部门认真履行自身职责，加强协调配合，推进信用信息互联互通，形成推动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合力。加快完善“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提高全社会诚信意识和信用水平，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金融生态环境建设的浓厚氛围。

（三）做优做强民营龙头企业，加快推动民营经济转型升级

总量规模偏小、领军企业偏少是淄博市民营经济整体偏弱的根本原因。解决这一问题，就必须做大规模、